

载道、崇礼、尊古

——梁实秋文学理论与批评的传统渊源

史习斌

(岭南师范学院 文学与传媒学院, 广东 湛江 524048)

摘要:“新月”文学理论家梁实秋以人性论为基础, 构筑起审慎道德论、理性情感论和文学纪律论三位一体的文学理论体系, 表现出稳健、保守、节制、注重纪律的文论和批评特征。梁实秋虽然直接受到白璧德等新人文主义学者的影响, 但其理论在更深的层面却可以寻找到中国文论和文化的传统渊源, 它所倡导的尚德、崇礼、尊古的总体倾向暗合了儒家与新人文主义观念, 体现出对传统的承继与创新。

关键词: 梁实秋; 传统; 审慎道德论; 理性情感论; 文学纪律论

作者简介: 史习斌 (1979—), 男, 文学博士, 岭南师范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教授, 研究方向为中国现当代文学、写作学。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方法、文论与创作: 新月同人对古典传统的扬弃研究”(18YJC751042)

中图分类号: I206.6 文章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7406(2022)06-0074-05 收稿日期: 2022-09-29

随着“文学革命”的深入, 新文学经历了蓬勃发展的阶段。在一度井喷之后, 需要一定程度的“冷静”并寻找得以持续和专业化发展的新路径。“新月”同人在文学理论与批评上对传统的承继, 便是对这种新路径的有益尝试。在这些探索者中, 梁实秋是十分重要的一位。

梁实秋与闻一多、徐志摩等“新月”同人一样, 具有良好的传统旧学家庭教育, 并受到了较为严格的私塾教育, 这无疑为其奠定了传统文化和文学的稳固根基。他虽然曾留学美国, 受到较为系统的西学教育的训练, 但并没有从本质上融入西学, 相反; 在一定程度上通过自己的亲身经历和理性对比选择了文化的复归, 对传统文化和古典文学精神表现出浓厚兴趣, 这使其在为新文学寻找传统结合点时具有了天然优势。

一、载道与审慎道德论

在中国历史上, 关于文学功用的“文以载道”说, 虽然迟至北宋理学家周敦颐的《通书·文辞》才正式出现, 但在此之前却已有着颇为连贯的思想痕迹和久远的文化源流。从中唐韩愈的“文以贯道”一直上溯, 就触及了孔子的文艺观念。作为“新月”同人中具有代表性的文学理论家和文学批评家, 梁实秋对此有深入的理解。他在对仇沧柱《〈杜少陵集详注〉自序》的评价中说, 孔子至圣“‘兴观群怨, 迩事父而远事君’那一套”可谓是“下开了载道之说的传统”^①, 这实际上就一语道出了“载道”说的源头。在《现代中国文学之浪漫的趋势》中他总结道: “我们本来的文学观念可以用‘文以载道’四个字来包括无遗”^②, 这无疑又是对儒家文学观念的高度概括和历史性

① 梁实秋:《雅舍杂文》,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4年, 第222页。

②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年, 第13页。

认同，也是梁实秋文学道德论的传统渊源所在。

“文以载道”之“道”的所指虽然在现在可以理解为思想、道理甚至文章承载的主旨，但在儒家及其理学家那里，最首要和核心的意义还是指道德尤其是儒家道德。梁实秋的文学理论与批评总体来说呈现出崇尚道德的传统特征，这种对道德的崇尚又是建立在“文以载道”的总体框架之内。在《文艺与道德》一文中，梁实秋认为文学的道德可以不是对写作者道德行为的直接约束，但却离不开对文学作品本身道德意味的追求。因为“人生的写照，人性的发挥，永远不能离开道德……文艺之与读者的感应，其间更要引起道德的影响与陶冶的功能。”^①他甚至直接宣称：“文艺永远含有道德的意味”^②。在《纯文学》一文中，梁实秋指出了没有“教训”和“道德的说教”的所谓“纯诗”在法国文坛的影响之微，并认同王国维“中国无纯文学”的观点。他通过对《〈杜少陵集详注〉自序》的分析评判，认为孔子所开辟的载道传统“其文艺观念与我们所谓‘纯文学’的观念实在相距很远”^③。相反；却无法避免道德性的浸染。特别是在旧式戏园里，“忠孝节义是我们的传统文化，已经成为定型，事实上也不悖于高贵的人性”^④，可以得到自由的发展。在梁实秋看来，文艺在很大程度上是被动的，也是多功能的，“纯文艺固然很好，载道亦无妨，用做武器也只好听便”^⑤，但道德问题却与之关系密切，很难回避，“因为文学描写人性，势必牵涉到实际人生，也无法不关涉到道德价值的判断，所以文学作品很难做到十分纯的地步。”^⑥可见，梁实秋通过质疑纯文学的存在来确立文艺道德性几近天然的特点和难以摆脱的特性，从而在载道传统中寻求道德

论的理论支点。

当然，梁实秋所秉持的是一种文学上的审慎的道德论，他并不将文学的道德和“载道”之“道”简单地等同，也不将其局限于儒家传统道德的单一范畴，而是赋予了道德更加广阔的内涵。他说：“所谓道德，其范围至为广阔，既不限于礼教，更有异于说教。”^⑦实际上在人们做事的时候，什么该做什么不能做，在内心的衡量过程中就包含了道德的价值判断。在梁实秋看来，文学的道德是文学教化功能的强化，是礼教范围的扩大，但礼教并不是其意义和价值的全部。以戏剧为例，“戏剧……可以宣传道德信条，驯至晚近可以宣传种种的政治与社会思想。不过戏剧之为戏剧，自有其本身的文艺的价值。”^⑧戏剧有很好的教化功能，但是戏剧本身并不是为了教化而存在的。具体到整个文学艺术也是如此，“文艺与道德有密切的关系，但那关系是内在的，不是目的与手段之间的主从关系。”^⑨也就是说，文学首先是文学，其次才是其他，文学作品中道德的教化和所载之道的实现，在很大程度上是依存于文学之为文学的理由之上的。

从审慎道德论出发，梁实秋除了认为文学的内容应该符合道德之外，还对文学的创作者——文人提出了道德要求。针对当时不少人认为“文人无行”的观点以及有文人自己把无德行当个性的做法，梁实秋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认为人要有德行，文人自然不能例外，“既成为人而又成为文人的人，也该要有德行。”^⑩在梁实秋看来，“文”和“行”并不决然是同一的，我们不能因为一个人无德行而忽视他的文学成就，也不能因为一个人的文学成就而纵容他的无德行，“我们批评文学，采取文学的

①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302页。

②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303页。

③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222页。

④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222页。

⑤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222页。

⑥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223页。

⑦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302页。

⑧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37页。

⑨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303页。

⑩ 梁实秋：《偏见集》，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37页。

标准，我们批评文人的行，只能采取惟一的德行的标准。”^①当然，保持“文”与“行”的相对独立性并不是要为无德行的文人开脱，梁实秋一致认为应当提高文人的道德水准和行为准则：“‘文人无行’是一件急须补救的事实；‘文人有行’才是文人所应有的理想。”^②

二、崇礼与理性情感论

中国古典诗歌注重含蓄蕴藉，讲究抒情与表意的“恰到好处”。在古代文论中，孔子用“无邪”来概括《诗三百》的基本思想规范，用“立于礼”来表明“礼”在修身、立身方面的重要性，用“乐而不淫，哀而不伤”作为文学情感表达的合“礼”性标准。《毛诗序》的所谓“发乎情，止乎礼义”，也是在肯定和提倡个人情志的抒发要合乎礼法和道德标准。这些传统文论的基本精神对梁实秋产生了或潜在或明了的影响。梁实秋在谈到对自己影响深远的中外著作时，较为看重马可·奥勒留《沉思录》所表现出来的反省和克制，他认为这本书写出了“一个修行人的内心了悟”，“可以和我国传统的‘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以及‘克己复礼’之说相印证。”^③在《谈礼》一文中，梁实秋对他所遵循和推崇的“礼”进行了较为完整的阐述，他认为“礼只是人的行为的规范”^④，它生于法律所不及的地方，可能是官方制定的法则，也可能是约定俗成的规则，“我们中国是礼仪之邦，一向是重礼法的。……孔门哲学以‘克己复礼’为做人的大道理。意即为吾人行事应处处约束自己使合于礼的规范。”^⑤与新文学中批判封建礼教的“激进派”不同，梁实秋认为礼不会吃人，也不全是陈腐有害的东西，“礼是形式，但形式背后有重大的意义。”^⑥

梁实秋文学理论的另一个基石是理性情感

论，即用理性来驾驭情感、节制想象。这一文论正是在他一直以来对礼的崇尚过程中形成的。他于1926年在纽约写成的《现代中国文学之浪漫的趋势》就是其阐释理性情感论的第一篇较为系统的论文。梁实秋认为，在外国文学观念的影响下，中国的新文学吸取了浪漫主义的精神，试图打倒旧的中国文学固有的标准，这具有积极的影响；但浪漫主义对情感的推崇也产生了显而易见的问题，那就是造成了抒情主义的泛滥。而“我们中国人的生活，最重礼法。从前圣贤以礼乐治天下，几千年来，‘乐’失传了，余剩的只是郑卫之音，‘礼’也失掉了原来的意义，变为形式的仪节。”^⑦在梁实秋看来，中国传统的礼法原本是规范人的言行，对人的情感起监视作用，尤其是对那些非分的情感起矫正作用的，而在“礼崩乐坏”的时代这些监督因素不起作用了，浪漫主义的激发使得情感从封建的礼法中解放出来，打破了礼教，也扑倒了理性，在文学领域势必造成不良的后果。正如梁实秋所断言：“新文学运动对于情感是推崇过分。情感的质地不加理性的选择，结果是：（一）流于颓废主义，（二）假理想主义。”^⑧“颓废”的流行和“假理想”的泛滥都是情感缺乏理性的驾驭，想象没有得到有效节制造成的。

两年之后，回到上海的梁实秋发表了其文学理论的重要论文《文学的纪律》。在这篇文章中，梁实秋仍然将分析和反思的矛头对准了浪漫主义，他认为：“浪漫主义者所推翻的不仅是新古典的规律，连标准，秩序，理性，节制的精神，一齐都打破了。”由此导致“由过度的严酷的规律，一变而为过度的放纵的混乱。这叫作过犹不及，同是不合于伦理的态度。”^⑨所以，规律的桎梏和混乱的放纵都是不

① 梁实秋：《偏见集》，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43页。

② 梁实秋：《偏见集》，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44页。

③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22—123页。

④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287页。

⑤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288页。

⑥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289页。

⑦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第14页。

⑧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第15页。

⑨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第113页。

可取的。在梁实秋看来，一个国家、一个时代和一个人的文学里，“感情”和“理性”是互相激荡的，“纯正的古典观察点，是要在二者之间体会得一个中庸之道。”^①文学的力量在于“集中”和“节制”，这是一种“内在的制裁”，“所谓节制的力量，就是以理性（Reason）驾驭情感，以理性节制想象。”^②在这里，梁实秋既确立了理性的中心地位，又不完全排斥情感的作用而是把情感置于理性的框架之内，使得情感的野马不脱于理性的缰绳。在梁实秋的文学理论王国中，他不容许绝对的抒情主义的恣肆泛滥，也不做绝对的清规戒律的卫道者，而是在对传统“礼”的崇尚前提下，在中庸之道的启发下，主张情感与理性合二为一的理性情感论。

三、尊古与文学纪律论

梁实秋文学理论的第三个基石是文学纪律论。对于梁实秋而言，这种对纪律的观念得益于童年时期的传统家庭教育和家庭规矩。梁实秋曾在回忆童年经历时写道：“民国以前，我的家是纯粹旧式的。……家规很严。门房、下房，根本不许孩子涉足其间。爷爷奶奶住的上房，无事也不准进去，父亲的书房也是禁地，佛堂更不用说。”^③可以想见，这种严格的家庭秩序和由此形成的家庭等级观念对于一个人的影响有多大。当然，如果是一个反叛者，这种影响可能向相反的方向发展；然而，梁实秋似乎认可了这种影响的正面性，也就是说，他从这种严格的家庭规矩里面认识到了秩序的合理性和重要性。梁实秋在谈到“纪律与兴趣”时说：“读书上课就是纪律，……克制自己欲望的这一套功夫，要从小时候开始锻炼。”^④可见，他已经把秩序感从童年记忆上升到学习的纪律性，进而又上升到欲望的克制方面了。

把这种秩序感运用到文学理论上，就是对重秩序的古典派文学的尊崇以及对文学纪律的强调。在《文学的纪律》中，梁实秋较为系统地表达了自己的文学观念，也建构起了他的文学纪律论的理论框架。梁实秋认为，就西洋文学史而言，“新古典派的标准，就是在文学里订下多少规律”^⑤；“文学的规律是应该推翻的，浪漫派的批评家不是无的放矢”^⑥。也就是说，浪漫派的贡献在于推翻了文学自由发展不应有的一些“规律”，但其不足之处也在于它同时要破坏文学应有的某些“标准”。梁实秋认为，文学可以不要规律，但不能没有标准，这标准就是文学的纪律。“文学的态度之严重，情感想象的理性的制裁，这全是文学最根本的纪律”^⑦。他反复强调：“文学的纪律是内在的节制，并不是外来的权威。”^⑧也就是说，梁实秋的文学纪律论并不是钳制文学发展的条条框框，其根本目的也不是要为文学树立不可逾越的清规戒律，而是要在理性与情感、想象之间求得平衡，用节制而不是放任自流的方式严肃地对待文学。在他看来，只有打破了新古典主义给文学制定的呆板的“规律”，打破了这些“外在的权威”，文学才能获得自由。

梁实秋在晚年回复方仁念女士来信时自我总结说：“我大体上服膺古典主义，反对浪漫主义。”^⑨这种定位总的来说是准确的，但这个“大体上”也正好为梁实秋在文学主张上并不绝对的“中庸之道”找到了适当的回旋空间。事实上，正是基于对文学纪律的绝对重视而又并不绝对的辩证理解，梁实秋的文学理论与批评，才在总体上呈现出倾向于古典而又介于古典与浪漫之间的特殊地位。与文学革命派相比，梁实秋对传统文化的态度要显得更加包容，也更加明智。他明确表示：“过去的文化

①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第113页。

②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第117页。

③ 梁实秋：《雅舍忆旧》，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7—18页。

④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06页。

⑤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第111页。

⑥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第112页。

⑦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第124页。

⑧ 梁实秋：《浪漫的与古典的·文学的纪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第126页。

⑨ 梁实秋：《雅舍随笔》，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48页。

是不能全部推翻的。拒受遗产至少是不智的行为。文学尤其是可宝贵的遗产。”^①由此可见他对传统文化和古典文学的尊崇。但同时我们也应该注意到，梁实秋的古典文学观念并不以时间来衡量，而是基于人性描写的特质，以质量的沉淀为标准。他说：“我把顶好的文学就叫做古典文学。……古典的就是好的，经过时间淘汰而证明是好的。”^②就文学纪律论而言，也可以说梁实秋所尊崇的古典的文学，就是重视文学纪律的文学，也就是他所谓的“好的”文学。

总之，留学美国的梁实秋受到美国新人文主义批评家白璧德的影响，这是显而易见的。他自己也总结过：“白璧德教授和 Wore 教授影响我最大，他们的著作我全部读过。”^③的确，总体趋向于保守的白璧德对梁实秋的影响是直接而持久的，在梁实秋看来，白璧德的观点和见解“平正通达”，使自己克服了曾经的浪漫

情绪，从而走向相对理性的状态。有趣的是，这并不是一个单纯的西方学者影响中国留学生的故事，我们还应该看到，白璧德与中国传统儒家思想有着很多相通之处，他甚至受到了中国传统儒家思想的直接影响。梁实秋就曾直言：“白璧德对东方思想颇有渊源，他通晓梵文经典及儒家与老庄的著作。”^④不仅如此，在梁实秋的记忆中，“《中庸》所谓‘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孔子所说的‘克己复礼’，正是白璧德所乐于引证的道理。”^⑤梁实秋在晚年写给刘白如先生的信中曾总结道：“人文主义乃西洋名词，与我儒家思想暗合，弟于五十年前即向往之”^⑥。其实，我们看到对梁实秋文学思想和文学理论产生了重要影响的新人文主义者白璧德，也有着中国传统文化的深远渊源，他与中国传统儒家思想的暗合，已成为穿越时空的文学回响。

Natural Law, Ritual Respect and Past Reverence - On Traditional Origin of Liang Shiqiu's Literary Theory and Criticism

SHI Xibin

(School of Literature and Media, Lingnan Normal University, Zhanjiang, Guangdong Province 524048)

Abstract: Liang Shiqiu (1903-1987), a “New Moon” literary theoretician, constructed his theory trinity - theory of prudent morality, theory of reasonable emotion and theory of literary discipline - based on the theory of human nature. Both his literary theory and criticism, therefore, show prudence, conservativeness, restraint and discipline. Although directly influenced by ideas of neo-humanists like Irving Babbitt, Liang's theory, when examined in depth, can be traced back to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ry theory and culture. For example, his advocacy of natural law, ritual respect and past reverence is in conformity with Confucianism and neo-humanism, as both demonstrate inheritance and innovation of tradition.

Key words: Liang Shiqiu (1903-1987); tradition; theory of prudent morality; theory of reasonable emotion; theory of literary discipline

(责任编辑 徐芸华)

① 梁实秋：《偏见集》，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287页。

② 梁实秋：《偏见集》，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8年，第247页。

③ 梁实秋：《雅舍随笔》，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48页。

④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15页。

⑤ 梁实秋：《雅舍杂文》，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16页。

⑥ 梁实秋：《雅舍随笔》，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07页。